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三、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0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0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1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7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7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7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8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录	27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隶属于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主要职责为：

（一）承担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本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的责任。

（二）承担依法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的责任。

（三）承担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的责任。

（四）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五）承担对法律规定、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的责任。

（六）承担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的责任。

（七）承担指导基层法庭工作的责任。

（八）管理、协调本院的审判和执行工作。

（九）承担全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和人事管理工作的责任。

（十）承担全院的监察工作责任。

(十一) 承担管理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工作的责任。

(十二) 承担本院行政、后勤事业管理和服务工作的责任。

(十三) 承担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遵守宪法和法律责任。

(十四) 承担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责任。

(十五) 协调处理重要信访案件，负责司法救助材料的审查报批工作，做好上访人的化解及重大节日维稳工作。

(十六) 承担承办其它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的责任。

二、机构设置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内设处室共 **10** 个，包括：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综合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管理办公室、执行局、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卧里屯法庭。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133** 人，其中：行政人员 **95**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37**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74.41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64.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5.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85.92
	30			61	
总计	31	3,950.19	总计	62	3,950.1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74.41	3,308.53	0.00	0.00	0.00	0.00	465.8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13.97	2,759.49	0.00	0.00	0.00	0.00	454.47
20405	法院	3,213.97	2,759.49	0.00	0.00	0.00	0.00	454.47
2040501	行政运行	1,573.73	1,573.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32.52	901.76	0.00	0.00	0.00	0.00	430.75
2040506	“两庭”建设	307.72	284.00	0.00	0.00	0.00	0.00	23.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58	288.17	0.00	0.00	0.00	0.00	11.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58	288.17	0.00	0.00	0.00	0.00	11.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1.04	189.62	0.00	0.00	0.00	0.00	1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55	9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07	109.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07	109.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91	79.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16	2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80	15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80	15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80	151.8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64.27	2,122.76	1,641.5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03.82	1,573.73	1,630.09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3,203.82	1,573.73	1,630.09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573.73	1,573.73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2.37	0.00	1,322.37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307.72	0.00	307.7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58	288.17	11.4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58	288.17	11.41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1.04	189.62	11.41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55	98.5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07	109.0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07	109.0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91	79.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16	29.1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80	151.8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80	151.8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80	151.8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	合计	一般公共	政府性	国有资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次		预算财政 拨款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08.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759.49	2,759.4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8.17	288.1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9.07	109.0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1.80	151.8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08.5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08.53	3,308.5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308.53	总计	64	3,308.53	3,308.5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308.53	2,122.76	1,185.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59.49	1,573.73	1,185.76
20405	法院	2,759.49	1,573.73	1,185.76
2040501	行政运行	1,573.73	1,573.73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1.76	0.00	901.76
2040506	“两庭”建设	284.00	0.00	28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17	288.1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8.17	288.1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62	189.6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55	98.5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07	109.0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07	109.0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91	79.9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16	29.1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80	151.8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80	151.8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80	151.8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94.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53.71	30201	办公费	12.7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07.44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71.2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55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7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91	30208	取暖费	3.8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0	30211	差旅费	2.0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1.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7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4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21.26	30216	培训费	3.3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68.3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2.5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7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8.4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4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6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3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0			

人员经费合计	1,944.03	公用经费合计	178.73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620006

公开 07 表

部门：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87	0.00	50.87	0.00	50.87	0.00	50.87	0.00	50.87	0.00	50.8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2021 年不涉及廉政保证金核算；支出总额减少 539.7 万元，下降 12.5%，主要原因是区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021 年无廉政保证金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10.2 万元，增长 5.8%，主要原因是当年区财政拨款结转下年。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77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08.5 万元，占 87.7%；其他收入 465.8 万元，占 12.3%。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3774.4	-539.3	-12.5	2021 年无廉保金核算
1.财政拨款收入	3308.5	-70.4	-2.08	办案经费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465.8	-468.9	-50.2	2021 年无廉保金核算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76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22.8 万元，占 56.4%；项目支出 1641.5 万元，占 43.6%。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3764.3	-539.7	-12.5	经费支出减少，无廉保金支出
1.基本支出	2122.8	387.2	22.3	人员增加

2.项目支出	1641.5	-926.9	-36.1	经费支出减少,无廉保 金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3774.4 万元,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75.8 万元; 本年支出 3764.3 万元,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5.9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539.3 万元, 下降 12.5%; 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39.7 万元, 下降 1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 增加 10.2 万元, 增长 5.8%。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255 万元, 增长 49.8%; 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44.9 万元, 增长 37.5%。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08.5 万元, 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年支出 3308.5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2122.7 万元, 项目支出 1185.8 万元, 年末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70.4 万元，下降 2.1%，主要原因是办案经费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0.4 万元，下降 2.1%，主要原因是办案经费减少。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89.2 万元，增长 31.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89.2 万元，增长 31.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四) 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1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3%。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1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1.8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17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办案经费增加。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两庭”建设经费为中央拨款，不列入我院年初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6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5.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医疗保险测算基数不同。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增加。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增加；二是：住房公积金基数不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22.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4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支出 17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50.9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7.1 万元,下降 12.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燃油费、过桥费减少;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3.4 万元,下降 6.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燃油费、过桥费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及上年无此项预算安排;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及上年无此项预算安排。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与上年相比增加 0%;因公出国(境)人数 0,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0.9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及上年无此项预算安排;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及上年无此项预算安排。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9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

减少 7.1 万元，下降 12.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燃油费、过桥费减少；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3.4 万元，下降 6.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燃油费、过桥费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2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及上年无此项预算安排；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及上年无此项预算安排。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8.7万元，比2020年决算数增加33.4万元，增长2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比2021年度预算数减少14万元，下降7.3%，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7.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7.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7.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单位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

下：本单位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0万元，占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20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3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4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2637.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9.7%。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专项）24个，其中，一级项目24个，二级项目0个，资金2637.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9.7%。

组织对24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37.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24**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2702.7**万元，执行数合计**2637.3**万元，完成预算的**96.3%**，平均得分**95.8**分。具体情况为：

1.“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2.4**分。全年预算数为**37**万元，执行数为**31.3**万元，完成预算的**8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维修费未能全部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及时使用资金。

2.“业务及公用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8**分。全年预算数为**135.6**万元，执行数为**133.2**万元，完成预算的**9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3.“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8**分。全年预算数为**99.1**万元，执行数为**97.5**万元，完成预算的**9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

题及原因：按照规定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合同要求，按进度支出。

4.“专用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6.8**万元，执行数为**3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5.“公务用车运行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7.8**分。全年预算数为**0.5**万元，执行数为**0.2**万元，完成预算的**2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原因调整预算，支出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工作需求，合理及时支付资金。

6.“网络运行维护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分。全年预算数为**14.1**万元，执行数为**1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不均衡。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合同规定，合理及时支付。

7.“定额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

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4.5**分。全年预算数为**105.4**万元，执行数为**87.6**万元，完成预算的**83.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严格按照规定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有序支出。

8.“其他交通补贴”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1**万元，执行数为**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严格按照规定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完成支出计划，有序支出。

9.“工会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0**分。全年预算数为**14.8**万元，执行数为**2.1**万元，完成预算的**1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能全部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按实际业务需求，合理安排支出。

10.“福利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8.5**万元，执行数为**1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11.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0.4**分。全年预算数为**167.8**万元，执行数为**163.2**万元，完成预算的**9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12.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0**分。全年预算数为**0.3**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能全部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按规定支出。

13. “离退休医疗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0**分。全年预算数为**3.6**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6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14.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9.8**万元，执行数为**6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15. “聘任制文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7**分。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2.5**万元，完成预算的**8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16.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58**万元，执行数为**2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17. “其他政策性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6**分。全年预算数为**58.5**万元，执行数为**56**万元，完成预算的**9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18.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2.3**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7.6**万元，完成预算的**7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19. “退休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1.2**万元，执行数为**151**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项目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0. “离休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7.4**万元，执行数为**1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1. “住房公积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1.8**万元，执行数为**15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2. “社会保障缴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6**分。全年预算数为**220**万元，执行数为**210.3**万元，完成预算的**9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3.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分。全年预算数为**75.2**万元，执行数为**74.3**万元，完成预算的**9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4. “工资支出”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

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961.5**万元，执行数为**96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2.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三公”经费：指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包括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的是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人民法院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人民法院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一般行政事务管理：指人民法院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机关服务：指人民法院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支出。

6.案件审判：指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7.上级补助收入：指中央及省拨付政法专项资金。

8.结余结转：指上年财政拨款结余。

9.公共安全支出：指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科目中其中一项，它包括武装警察支出、公安支出、国家安全支出、检察支出、法院支出、司法支出、监狱支出、劳教支出、国家保密支出等。

10.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

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11.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12.绩效评价：财政绩效评价也称政府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政府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第五部分 附录

1. 量化评价表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编制单位：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	3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31.32	1.5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0.00	3.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4	7.38	3.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7.25	3.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预算执行的 有效性	50	人员经费预算 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 数-调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 （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 （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 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 数-调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 （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 （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 和结余率	10	0.00	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本年年末数/ 支出调整预算数总 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 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 上下年变动率	10	0.00	9.5	财政拨款结转：（本 年年末数-上年年 末数）/上年年末数 *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 ≥0 时，每增加 5%（含）扣 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 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本 年年末数-上年年 末数）/上年年末数 *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 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 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 出预决算差异 率	5	-15.78	5.0	“三公”经费：（决 算数-年初预算数 /年初预算数） *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 率>0 时，每增加 5%（含） 扣减 1 分，减至 0 分为止。		
		预算 编制 及执 行的 规范 性	10	财政拨款项目 支出中开支在 职人员及离退 休经费比重	5	36.22	0.0	财政拨款项目支 出：（工资福利支 出+离休费+退休 费）/项目支出合计 *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 时，每增加 1%（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基本支出中列 支房屋建筑物 购建、大型修 缮、基础设施建 设、物资储备比 重	5	0.00	5.0	基本支出：（房屋 建筑物购建+大型 修缮+基础设施建 设+物资储备）/公 用经费*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 时，每增加 1%（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财务 状况	10	资产 状况	5	货币资金变动 率	5	8.59	4.0	货币资金：（期 末数-期初数）/ 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 >0 时，每增加 5%（含）扣 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5	借款变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 末数-期初数）/ 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 >0 时，每增加 5%（含）扣 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负债 状况	1			应缴财政款及 及时性		1	0.00	1.0	应缴财政款年末按 规定年终清缴后应 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 缴财政款≠0，得 0 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79.0	—	—		

注：1.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 0 且分母为 0 的情况，按 0 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 0 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2.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00	37.00	31.26	10 分	84.49	8.45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64.00	37.00	31.26		84.4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科学合理使用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科学合理使用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数量	≥3 处	6 处	20	20		
			质量指标	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	0	1	0	
		成本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9.67%	2	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32.02%	3	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4	4		
	……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100%	15	15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15	15		
.....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100	5	5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100	5	5		
						
总分				100	92.45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73	135.59	133.17	10 分	98.22	9.82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97.73	135.59	133.17		98.22	
	其他资金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科学合理使用办案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升群众满意度。			科学合理使用办案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升群众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依法审理案件数	≥5500 件	10017 件	10	10
			案件公开率	≥9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0%	100.60%	10	1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19.67%	1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5%	64.51%	2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60%	87.85%	3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审限结案率	≥85%	100%	5	5		
		案件公开及时率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8.22%	0	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布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数量	≥400 人次	932 人次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100%	15	1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100%	5	5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100%	5	5		
	……							
总分					100	99.82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	---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8.53	99.10	97.50	10 分	98.39	9.84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08.53	99.10	97.50		98.3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保证单位正常运转,提升工作环境			有效保证单位正常运转,提升工作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完好率	≥100%	100%	15	15	
			保洁达标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6%	16.12	1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2%	40.7	2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48%	65.27	3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8.39%	0	0		
		支出成本	≤108.53 万元	97.5 万元	10	1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消防管理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房屋配套及附属设施完好率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100	5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100	5	5
总分					100	99.84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专用房屋取暖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82	36.82	36.82	1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		
	省级资金	36.82	36.82	36.82	100.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标	有限保证办公楼供暖,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有限保证办公楼供暖,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热面积	≥10530 平方米	10530 平方米	20	20		
			供热时间	≥6 个月	6 个月	10	1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1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2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3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支出成本	≤36.82 万元	36.82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执行规范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100%	5	5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100%	5	5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10	0.54	0.15	10分	27.78	2.78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4.10	0.54	0.15		27.7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科学合理使用办案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升群众满意度。		科学合理使用办案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升群众满意度。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控制支出	≤ 44.1 万元	0.15 万元	10	10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	100%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0	1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0	2	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0	3	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27.78 %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	100%	15	15	
			履职保障率	=100 %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5%	100	5	5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 90%	100	5	5	
							

分 总		10 0	87.78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网络运行维护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14.10	14.10	10 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		/	
	省级资金	12.00	14.10	14.10	/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科学合理使用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科学合理使用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维护覆盖率	≥90%	100%	10	10	
			运维网络专线数量	≥2 条	5 条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100%	10	1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1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2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0%	0	3	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 小时	2 小时	10	1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100%	15	15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15	1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5	5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100	5	5		
	……							
	总分					100	97.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定额公用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B/A)		
	年度资金总额:	103.54	105.37	87.55	10分	83.09	8.3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03.54	105.37	87.55		83.0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1	22.5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 预算数	≤5%	16.91%	22.5	18.7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100%	0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指标	度指标						
						
总分					100	94.5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交通补贴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96	70.98	70.64	10 分	99.52	9.95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5.96	70.98	70.64		99.5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 预算数	≤5%	0.48	22.5	22.5	
	时效指标							
	成本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100%	0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9.95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76	14.76	2.09	10 分	14.16	1.41
	其中: 中央补助				//	//	//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省级资金	14.76	14.76	2.09		14.1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 预算数	≤5%	85.84%	22.5	11.09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100%	0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80.0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福利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45	18.45	18.45	1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8.45	18.45	18.45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 执行预算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 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设 定 分 值	实 际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质 量 指 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 算数) / 预算数	≤5%	0	22.5	22.5	
		时 效 指 标						
		成 本 指 标						
	效	经济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益指标	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100%	0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3.00	167.76	163.23	10 分	97.30	9.73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53.00	167.76	163.23		97.3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			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依法审理案件数	≥5500 件	10017 件	10	10	
			案件公开率	≥9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0%	100.60%	10	10	
			执行案件办结率	≥80%	66.72%	10	6.67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7.64%	1	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40%	27.00%	2	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0%	54.17%	3	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7.30%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100%	15	15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15	1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100%	5	5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100%	5	5		

						
总分					100	90.4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4	0.34	0.00	10 分	0.00	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34	0.34	0.00		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100%	22.5	12.5	独生子女父母 奖励 0.23 万 元无相关文件 及通知，故未 发放；下年度 提前做好相关 工作的规划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									
总 分					100	80.00			
项目应 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离退休医疗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3	3.62	2.50	10 分	69.06	6.91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63	3.62	2.50		69.06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 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 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 指标							
……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30.94%	22.5	15.54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								
满	服务							

意 度 指 标	对 象 满 意 指 标						
总 分					100	89.95	
项 目 应 用 意 见							
说 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 报 人 及 电 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 级 主 管 部 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 施 单 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		年 初 预 算 数	调 整 后 全 年 预 算 数 （ A ）	全 年 执 行 数 （ B ）	分 值	执 行 率 （ % ） （ B / A ）	得 分	
	年 度 资 金 总 额：	66.66	69.78	69.78	10 分	100.00	10.00	
	其 中： 中 央 补 助							
	省 级 资 金	66.66	69.78	69.78		100.00		
	其 他 资 金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预 期 目 标			实 际 完 成 情 况				
	严 格 执 行 相 关 政 策， 保 障 工 资 及 时 发 放、 足 额 发 放， 预 算 编 制 科 学 合 理， 减 少 结 余 资 金			严 格 执 行 相 关 政 策， 保 障 工 资 及 时 发 放、 足 额 发 放， 预 算 编 制 科 学 合 理， 减 少 结 余 资 金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设 定 分 值	实 际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足 额 保 障 率	=100%	100%	22.5	22.5	
			科 目 调 整 次 数	≤10 次	0	22.5	22.5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	22.5	22.5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 意 指 标						
						
总 分				100	100.00		
项目应 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文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84	25.04	22.52	10 分	89.94	8.99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3.84	25.04	22.52		89.94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 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 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 指标						
	……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10.06	22.5	20.24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						
满	服务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意见 指标	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总分					100	96.73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6.91	257.95	257.95	1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46.91	257.95	257.95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 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 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 出	数量 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政策性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	---------	--------------------------	---	--------	--------------------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75	58.45	56.00	10分	95.81	9.58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7.75	58.45	56.00		95.8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4.19%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总分					100	99.58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7.63	10 分	76.30	7.63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0.00	10.00	7.63		76.3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23.7%	22.5	17.17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					
总 分					100	92.30	
项目应 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休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81	151.22	151.01	10 分	99.86	9.99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22.81	151.22	151.01		99.86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 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 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 指标								
	……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14%	22.5	22.5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									
满	服务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9.99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离休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40	17.41	17.41	1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6.40	17.41	17.41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住房公积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年度资金总额:	113.03	151.80	151.8	10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13.03	151.80	151.8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保障缴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3.65	220.02	210.31	10 分	95.59	9.56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03.65	220.02	210.31		95.5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成本 指标							
		……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4.41%	22.5	22.5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指 标						
		……						
	总 分					100	99.56	
项目应 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 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16	75.15	74.32	10 分	98.90	9.89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4.16	75.15	74.32		98.9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1.1%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总分						100	99.89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 2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工资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冯佳宝 04592769211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70.29	961.46	961.15	10 分	99.97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870.29	961.46	961.15		99.9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3%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